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诺生物”、“公司”）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三诺生物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审慎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8年重组配套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向建投嘉孚（上海）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38号），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50,265万元。公司根据发行方案已经实际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987,193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7.9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2,649,986.2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6,737,999.7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5,911,986.55元。该项募集资金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XYZH/2018CSA10598号《验资报告》。

根据《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修订稿）》、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慢性疾病健康管理监测产品产能扩建项目	三诺生物	26,079.13	8,522.42	2020年3月
2	智慧健康项目（互联网+生物传感+健康管理）	三诺健康	33,415.00	25,728.73	2020年11月
3	CGMS（连续血糖监测系统）研发及临床验证项目	三诺生物	16,727.80	15,138.29	2023年4月
合计			76,221.93	49,389.44	-

注：1、“慢性疾病健康管理监测产品产能扩建项目”和“智慧健康项目”均已结项，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注销。

2、公司分别于2020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年4月9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变更用于CGMS（连续血糖监测系统）研发及临床验证项目的议案》。鉴于三诺健康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PTS公司已共同完成原有募集资金项目“慢性疾病健康管理监测产品产能扩建项目”新增产能建设。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余额变更用于CGMS（连续血糖监测系统）研发及临床验证项目。

（二）2020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51号）的核准，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000,000张，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7,000,000.00元（含税）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493,000,000.00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各项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9,966,126.68元后，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90,033,873.32元。该项募集资金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XYZH/2020CSAA10028号《验资报告》。

根据《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相关中介费

用后，将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iPOCT（智慧化即时检测）产品产能扩建项目	三诺生物	25,000.00	25,000.00	2023年1月
2	CGMS（连续血糖监测系统）产能建设项目	三诺生物	16,419.00	15,000.00	2023年1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三诺生物	10,000.00	9,003.39	-
合计			51,419.00	49,003.39	-

注：2021年，“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注销。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展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18年重组配套募集资金中“慢性疾病健康管理监测产品产能扩建项目”、“智慧健康项目”已按期结项，公司在建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2)	投资进度 (3) =(2)/(1)
1	CGMS（连续血糖监测系统）研发及临床验证项目	15,138.29	10,371.05	68.51%
2	iPOCT（智慧化即时检测）产品产能扩建项目	25,000.00	22,407.03	89.63%
3	CGMS（连续血糖监测系统）产能建设项目	15,000.00	12,645.61	84.30%
合计		55,138.29	45,423.69	82.38%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密切关注项目建设情况，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募集资金使用。受宏观经济波动等客观因素影响，人员往来受阻、定制化设备的购置及安装、国内外注册进度及工程建设等多方面出现不同程度放缓，因此“CGMS（连续血糖监测系统）研发及临床验证项目”、“iPOCT（智慧化即时检测）产品产能扩建项目”、“CGMS（连续血糖监测系统）产能建设项

目”整体实施进度比原计划有所延缓。

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降低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经审慎研究论证，在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变更，项目实施的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将募投项目“CGMS（连续血糖监测系统）研发及临床验证项目”、“iPOCT（智慧化即时检测）产品产能扩建项目”、“CGMS（连续血糖监测系统）产能建设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分别延期 12 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CGMS（连续血糖监测系统）研发及临床验证项目	2023 年 4 月	2024 年 4 月
2	iPOCT（智慧化即时检测）产品产能扩建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3	CGMS（连续血糖监测系统）产能建设项目	2023 年 1 月	2024 年 1 月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现阶段实施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投资进度的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募投项目的总投资额和建设内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是为了更好地保证募投项目实施质量，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期发展规划。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相关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展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对原定规划时间进行的合理调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业务布局，未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实施过程的内外部实际情况对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符合公司的整体规划和全体股东利益，仅涉及调整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未涉及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募投项目的总投资额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事项。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邵才捷

王栋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